

证券代码：430425

证券简称：乐创技术

公告编号：2025-006

成都乐创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董事会保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的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2 月 12 日 10: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5 年 2 月 11 日 15:00—2025 年 2 月 12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账号（“中国结算营

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430425	乐创技术	2025年2月7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本公司聘请的四川衡纵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七) 会议地点

成都市高新区新川路686号创智岛B区3栋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8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拟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银行定期存单、券商收益凭证及公司内部决策程序

批准的其他低风险理财产品。在前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拟投资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二）审议《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收益水平，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的情况下，对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为公司及股东创造更大的收益。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银行定期存单、券商收益凭证及公司内部决策程序批准的其他低风险理财产品，拟投资的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由代表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 登记时间：2025 年 2 月 10 日

(三) 登记地点：成都市高新区新川路 686 号创智岛 B 区 3 栋 3 楼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李世杰 联系电话：028-85140203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成都乐创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成都乐创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21 日